小昆山镇人民政府文件

松昆府[2024] 66 号

小昆山镇关于开展 2024 年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评选工作的通知

小昆山镇教育系统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意见》和上海教育综合改革部署,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强化教师爱岗敬业意识,提高教师综合素养和育人能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全面提升小昆山镇教育品质,经研究决定,在小昆山镇教育系统开展 2024 年优秀教师评选工作,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与对象

小昆山镇的公民办学校、幼儿园和成校的教职员工。

- 二、评选项目、推荐名额与分配方法
 - (一)项目名称和推荐名额

- 1. 小昆山镇"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名额 15 名;
- 2. 小昆山镇"优秀青年教师"推荐名额 10 名;
- 3. 小昆山镇"优秀班主任"推荐名额 10 名;
- 4. 小昆山镇"优秀学科带头人"推荐名额 10 名。 所评选出的各类优秀教师在教师节进行表彰。
 - (二) 名额分配原则与奖励方法

1. 名额分配原则

- ①小昆山镇各类优秀教师的分配名额,根据各单位的教职工数按比例拨给各单位。
 - ②各单位在评选时,要向教育一线教师倾斜。
- ③适当向办学先进以及在教育教学改革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倾斜。

2024年具体分配名额见下表:

序号	学校	教育工作者	青年教师	班主任	学科带头人
1	松江区辅读学校	2	2	1	1
2	小昆山幼儿园	2	1	1	1
3	崇德幼儿园	2	1	1	1
4	东华附校小昆山分校	6	6	5	5
5	小昆山成校	1	0	0	0
6	昆港小学	1	0	1	1
7	九州幼儿园	1	0	1	1

2. 奖励方法: 优秀教育工作者每人奖励 3000 元 (含税), 其他各类优秀教师每人奖励 2000 元 (含税)。

三、推荐评选条件

优秀教师参评对象,必须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于人民的教育事业,模范履行职责,具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为人师表、教书育人、乐于奉献、追求卓 越。原则上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三年以上。

- (一)参评镇"优秀教育工作者"的,必须在学校德育工作、教学工作、教育科研或教育管理中具有突出成绩。
- (二)参评镇"优秀青年教师"的,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原则上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三年以上,积极承担学生社团指导和课后服务。
- (三)参评镇"优秀班主任"的,原则上连续担任班主任 三年以上。热爱班主任工作,有高度的责任心和事业心,班级 管理能力强,班级德育工作成绩显著,注重家校沟通,得到家 长的好评。
- (四)参评镇"优秀学科带头人"的,要具有扎实的教学基本功,能熟练驾驭教材,课堂教学水平高,在本学科教学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积极参与校级以上公开课、优质课评选活动,并获得等第奖。

四、评选实施原则

遵循 "公平、公开、公正、择优"的原则,推荐过程重条件,重社会影响,接受师生监督。

- (一)坚持经常性考核和定期性考核相结合的原则,以评选促进考核,以考核推进工作。
- (二)坚持依照标准、严格把关、确保质量、宁缺勿滥的 原则,建立起以重贡献、重能力、重实绩为主的群众互荐和组

织推荐相结合的评优机制。

(三)坚持学校自定评选实施细则的原则,方案经学校教代会(或教师大会)通过后报镇教委备案。

五、组织领导

成立小昆山镇优秀教师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各评选单位应成立评选工作小组,负责做好本单位的评选工作。

(一) 镇级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李桂宝 镇党委副书记

副组长:潘叶翠 镇副镇长

组 员:吴正贤 镇社事办主任

顾伟伟 镇教委主任

蔡红梅 松江区辅读学校党支部书记

马丽华 小昆山镇中心幼儿园党支部书记、园长

龚向红 松江区崇德幼儿园党支部书记、园长

杨 柳 东华附校松江小昆山分校党支部书记、执行校长

黄德平 松江区小昆山成校党支部书记、校长

黄其明 松江区昆港小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黄 军 松江九州幼儿园党支部书记

(二)镇级工作小组成员

组 长: 吴正贤

副组长: 顾伟伟

组 员: 李清、蔡红梅、马丽华、龚向红、杨柳、黄德平、

黄其明、黄军

上述人员如有变动,所在单位自然替补。

六、日程安排

- (一)6月30日,公布评选方案,启动评选工作,各学校宣传发动。
- (二) 8月15日前,各单位依据镇方案制订评选实施细则,并严格执行评选程序与要求,评选结果在校园内公示7天后上报镇教委。
- (三)8月30日前,召开镇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对各评选单位的推荐人选进行审核,审核结果递交镇党委 会。
 - (四)9月上旬,对优秀教师进行表彰。

七、工作要求

评选工作是教育系统教职工队伍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 评选过程要体现弘扬先进、激励广大教职工爱岗敬业的教育 意义。

- (一)各单位要充分利用评选的契机,积极做好宣传和教育工作。
- (二)各单位要创新评选方法,通过论坛、展示等形式, 把评选过程作为学习、弘扬先进的过程,进一步提高评选质 量和效果。
- (三)各单位在推荐人员时必须坚持广泛性和先进性。 严格按照下达的名额进行推荐评选并严格把握学校行政人 员、教师、职工等比例。
 - (四)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推荐程序,保证评选工作公开、

公正、公平。要认真做好相关材料,并请各单位于 8 月 15 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镇教委。

(五)被推荐人员须填写一份承诺书(见附件5) **八、本方案解释权归镇优秀教师评选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1. 松江区小昆山镇优秀教育工作者申报表

- 2. 松江区小昆山镇优秀青年教师申报表
- 3. 松江区小昆山镇优秀班主任申报表
- 4. 松江区小昆山镇优秀学科带头人申报表

以上材料均一式两份(双面打印), 联系人: 顾伟伟 联系电话: 57762663; 邮箱: 1017009403@qq. com

2024年6月30日

附件1:

松江区小昆山镇 优秀教育工作者申报表

 姓
 名______

 单
 位______

姓名		性别	ĮI]					
民族		出生日期						(照片)
籍贯		政治區	政治面貌					
学历	2	参加工作 年月					F教育 三年月	
现任党政 职务	-	专业技术 职务			电子	部箱		
单位地址			电话	<u> </u>	-		邮编	
家庭地址			电话	i			手机	
何何曾何荣称时地获种誉号								

主							
要							
经							
历							
	主要先进事迹						
(由所	(由所在单位填写,不超过1000字)						

所在	
单位	
意见	
主管	
单位	
意见	
备	
注	

附件2:

松江区小昆山镇 优秀青年教师申报表

姓	名
单	位

姓名		性兒	ļi]					
民族		出生日	主日期					(照片)
籍贯		政治區	面貌					
学历		参加工作 年月					耳教育 三年月	
现任党政 职务	文	专业技术 职务			电子	一邮箱		
单位地址	Ŀ		电话	i			邮编	
家庭地址	Ŀ		电话	î			手机	
何时								
何地								
曾获								
何种								
荣誉								
称号								

主	
要	
经	
历	
	主要先进事迹
(由所	在单位填写,不超过 1000 字)

所在	
单位	
意见	
主管	
单位	
意见	
+	
备	
注	

附件3:

松江区小昆山镇 优秀班主任申报表

姓	名	
单	位	

姓名		性另						
民族		出生日期					(照片)	
籍贯		政治面貌						
学历	参	>加工作 年月					事教育 =年月	
现任党政 职务	+	京业技术 职务			电子	一邮箱		
单位地址	-		电话	i	1		邮编	
家庭地址			电话	;			手机	
何何曾何荣称时地获种誉号								

主	
要	
经	
历	
	主要先进事迹
(由所)	在单位填写,不超过 1000 字)

所在 单位 意见	
单位	
单位	
意见	
主管	
单位	
意见	
备	
注	

附件4:

松江区小昆山镇 优秀学科带头人申报表

姓	名
单	位

姓名			性兒	IJ					
民族			出生日	日期					(照片)
籍贯			政治面	可貌					
学月	万	参	>加工作 年月				l	事教育 作年月	
现任的职		<i>‡</i>	京业技术 职务			电气	产邮箱		
单位出	也址			电话	î	'		邮编	
家庭地	也址			电话	î			手机	
何时									
何地									
曾获									
何种									
荣誉									
称号									

主	
要	
经	
历	
124	
	主要先进事迹
(由所	在单位填写,不超过 1000 字)

所在	E	
单位		
意见		
主管		
单位		
意见		
备		
注		

承诺书

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新时代对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为进一步增强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规范职业行为,明确师德底线,引导广大教师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以下准则。

- 一、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 二、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 三、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 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不得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 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 信息。
- 四、潜心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不得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 五、关心爱护学生。严慈相济, 诲人不倦, 真心关爱学生,

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歧视、侮辱学生,严禁虐待、伤害学生。

六、加强安全防范。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保护学生安全,防范事故风险;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遇突发事件、 面临危险时,不顾学生安危,擅离职守,自行逃离。

七、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 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严禁任 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八、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 人正直;不得在招生、考试、推优、保送及绩效考核、岗位聘 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九、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得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不得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十、规范从教行为。勤勉敬业,乐于奉献,自觉抵制不良 风气;不得组织、参与有偿补课,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 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松江区教育系统"八个严禁"

- 一是严禁有偿家教,严厉打击课堂少教、不教,课后安排 学生有偿补课等行为;
- 二是严禁在社会培训机构上课取酬,严厉打击在非法社会培训机构有偿兼职行为;
- 三是严禁以各种形式收受学生和家长礼金礼品,严厉打击以各种名义索取钱物、谋取私利等行为;

四是严禁恶意惩罚学生,严厉打击体罚、变相体罚、侮辱、虐待、猥亵学生等行为;

五是严禁工作时间出入公共娱乐场所, 严厉打击涉黄、涉

赌、涉毒、涉黑等违法乱纪行为;

六是严禁直接参与开公司办企业等经营行为,严厉打击非 法集资、非法传销、非法投资理财、非法金融活动等行为;

七是严禁师生恋爱,严厉打击和青少年学生发生两性关系 行为;

八是严禁未经允许在公开场合发表对社会产生不良影响的 言论,严厉打击非法网络传播、非法集会、非法上访等行为。

我承诺严格遵守《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松江区教育系统"八个严禁"》的规定,依法从教。

承诺人: 日期:

承诺书

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新时代对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为进一步增强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规范职业行为,明确师德底线,引导广大教师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以下准则。

- 一、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不得在保教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和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 二、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 三、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 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不得通过保教活动、论坛、讲座、信息 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 不良信息。
- 四、潜心培幼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爱岗敬业,细致耐心;不得在工作期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或空岗、未经批准找人替班,不得利用职务之便兼职兼薪。

五、加强安全防范。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保护幼儿安全,防范事故风险;不得在保教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

临危险时, 不顾幼儿安危, 擅离职守, 自行逃离。

六、关心爱护幼儿。呵护幼儿健康,保障快乐成长;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幼儿,不得歧视、侮辱幼儿,严禁猥亵、虐待、伤害幼儿。

七、遵循幼教规律。循序渐进,寓教于乐;不得采用学校教育方式提前教授小学内容,不得组织有碍幼儿身心健康的活动。

八、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 人正直;不得在入园招生、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 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九、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得索要、收受幼儿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不得推销幼儿读物、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十、规范保教行为。尊重幼儿权益,抵制不良风气;不得组织幼儿参加以营利为目的的表演、竞赛等活动,或泄露幼儿与家长的信息。

松江区教育系统"八个严禁"

- 一是严禁有偿家教,严厉打击课堂少教、不教,课后安排 学生有偿补课等行为;
- 二是严禁在社会培训机构上课取酬,严厉打击在非法社会培训机构有偿兼职行为;
- 三是严禁以各种形式收受学生和家长礼金礼品,严厉打击以各种名义索取钱物、谋取私利等行为;

四是严禁恶意惩罚学生,严厉打击体罚、变相体罚、侮辱、虐待、猥亵学生等行为;

五是严禁工作时间出入公共娱乐场所,严厉打击涉黄、涉赌、涉毒、涉黑等违法乱纪行为;

六是严禁直接参与开公司办企业等经营行为,严厉打击非 法集资、非法传销、非法投资理财、非法金融活动等行为;

七是严禁师生恋爱,严厉打击和青少年学生发生两性关系 行为;

八是严禁未经允许在公开场合发表对社会产生不良影响的 言论,严厉打击非法网络传播、非法集会、非法上访等行为。

我承诺严格遵守《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和《松江区教育系统"八个严禁"》的规定,依法从教。

承诺人:

日期: